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 HO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潛濶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3)

建議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轉往主板上市之 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潛濶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4日之公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及附錄二十八及GEM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內容有關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遞交建議轉板上市之正式申請(「申請」)。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4日向聯交所遞交申請。由於自遞交申請以來已有六個月，申請已自動失效，而現階段概無重新遞交申請。儘管如此，本公司可於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時候就建議轉板上市重新遞交申請。

董事會謹此強調，目前尚未落實建議轉板上市之明確時間表。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有關建議轉板上市之進展。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垂注，建議轉板上市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批准後，方可實行。目前無法肯定建議轉板上市將獲聯交所批准。因此，建議轉板上市未必付諸實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潛濶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家浩
謹啟

香港，2019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家浩先生(主席)及何智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雄光先生、梅以和先生及邱思揚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一連登載至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chdev.com.hk刊登。